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4-088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2月12日，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2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会议由李娅主持。

二、决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提名李娅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李娅女士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李娅女士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作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3日

附：相关个人简历

李娅女士，出生于 1981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至 2002 年担任河北太平洋世纪律师事务所行政部行政助理，2002 年加入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党支部书记。

李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0.05%的股权，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